

「高雄市那瑪夏區原住民族狩獵自主管理與獵獸資源調查計畫」 計畫簡介

【委託單位】林務局 屏東林區管理處

【執行團隊】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森林系（吳幸如助理教授）

【計畫緣起】

數年前王光祿獵取山羌給母親食用事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突顯了「野生動物保育法」與「原住民族基本法」中關於原住民族狩獵權詮釋上的爭議。目前僅能透過「原住民族基於傳統文化及祭儀需要獵捕宰殺利用野生動物管理辦法」申請合法狩獵，而其中並未包含「自用」的部分。在母法修法仍遙遙無期之際，林務局為因應原住民目前狩獵的實際需求，於2017年開始在全台八個林管處嘗試在現有法律框架下協助部落申請合法的「自用」狩獵。目前包含屏東縣來義鄉的傳統狩獵文化協會，以及嘉義阿里山鄉的鄒族獵人協會，皆是以此類計畫輔導成立的狩獵組織，均已申請合法的狩獵(包含祭儀與自用)超過一年。這也是未來走向部落以在地文化與共識為基礎，而與政府共同管理自然資源的第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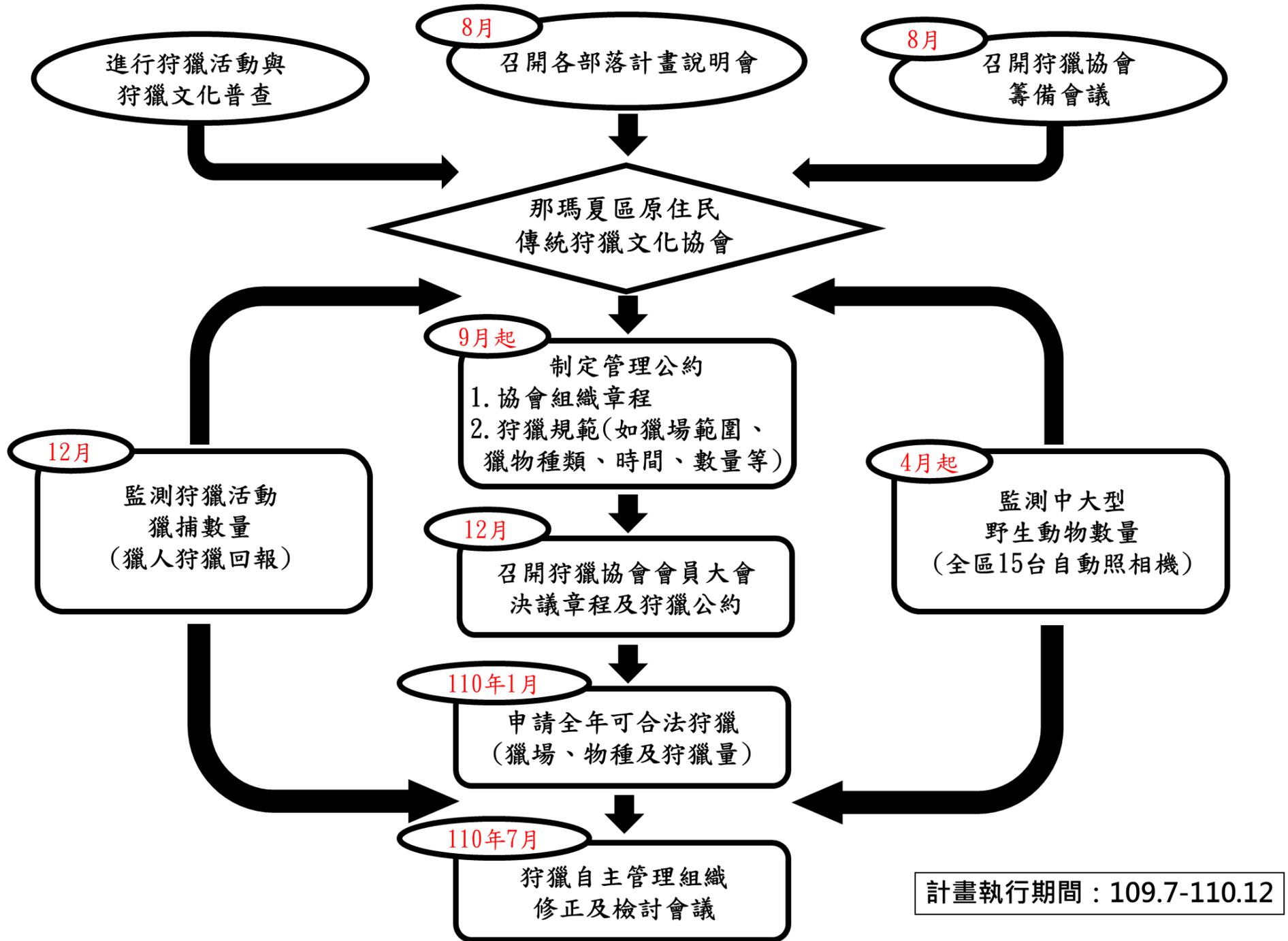
因高雄市那瑪夏區為多民族混居區域，與其他試辦區性質(單一部落或單一族群)迥異，且經兩次林務局至區公所了解並說明，發現居民對於執行狩獵自主管理有高度共識及期待，因此選擇成為新的狩獵自主管理試辦區域。

【計畫內容與分工】

計畫內容、工作流程與預計進度如下圖。

其中區公所主要負責狩獵組織的成立；屏科大負責召開計畫說明會、狩獵公約制定會議、意見整合、狩獵慣習調查、野生動物資源調查、協助狩獵組織申請合法狩獵；而部落獵人則協助意見提供與野生動物的資源調查，包含放置相機並巡守山林資源，以及回報狩獵資料。期待在大家共同的努力下，建立成熟的狩獵自主管理系統，而能使山肉能永續利用。

預定計畫流程與執行



109 年狩獵自主管理與行政契約說明會行程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8 月 2 日	11:00-12:0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愛農教會
8 月 2 日	19:30-20:3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那瑪夏大光教會
8 月 3 日	19:30-20:30	瑪雅里民活動中心
8 月 4 日	19:30-20:30	南沙魯里辦公室